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操作手册

直装直提

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

第一篇 前言

“直提直装”是海关总署落实优化营商环境、促进贸易便利化的一项改革举措，企业可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灵活安排提箱和抵港时间。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积极响应海关改革部署和企业相关诉求，建设直装直提子系统，面向进出口企业和海关监管作业场所运营企业提供直装直提信息公示、直装直提预约管理及进度跟踪等服务。

第二篇 使用须知

2.1 门户网站

“单一窗口”标准版为网页形式，用户打开浏览器输入http://www.singlewindow.cn即可访问。



图 门户网站

2.2 系统环境

2.2.1 操作系统

Windows 7 或 10 或 11（32 位或 64 位操作系统均可）

不推荐 windows XP 系统

2.2.2 浏览器

IE 浏览器 11 及以上版本

Chrome 浏览器 67 及以上版本

2.3 重要提醒

2.3.1 关于登录方式

直装直提系统支持账号密码和卡介质两种登录方式。



图 登录界面（卡介质登录）

2.3.2 关于界面

光标置于字段内，界面各字段不同底色的填写要求如下：

➢ 黄底色字段：

必填项。因相关业务数据有严格的填制规范，如在系统录入过程中，字段右侧弹出红色提示，代表您当前录入的数据有误，请根据要求重新录入。

➢ 灰底色字段：

返填项。不可录入，由系统返填。

➢ 白底色字段：

选填项。根据实际需要填写。

2.3.3 关于键盘操作

“单一窗口”标准版界面中的部分功能可使用键盘进行快捷操作，可点击界面右上角蓝色圆形按钮查看。

键盘操作	说明
Enter（回车）	1.在参数下拉表中选中参数，返填到字段录入框中。 2.保存已录入的数据，返填至列表中。 3.光标跳转至下一录入框。
Backspace	删除当前录入框中的内容。
Alt+S	暂存数据。
Alt+R	删除数据。

Alt+P	打印数据。
ALT+K	快捷键查看。
Alt+U	随附单据快捷键。
Shift+Enter	光标跳转到上一个录入框。

2.4 通用功能

2.4.1 移动页签

如打开的页签较多，点击界面或图标，可将页签名称进行左右移动选择。

2.4.2 折叠/展开菜单

点击右侧展示区——左上角图标，将左侧菜单栏进行折叠或展开的操作。折叠后的左侧菜单栏只显示图标，效果如下图。



图 折叠菜单栏

2.4.3 选择显示列

点击右侧展示区中的图标，弹出下拉菜单（如下图），可勾选界面列表中显示的字段，去掉勾选将该字段进行隐藏。



图 选择显示列

2.4.4 关闭选项卡

点击右侧展示区——右上角图标，弹出下拉菜单（如下图）。选择“关闭全部选项卡”则将当前展示区内打开的所有页签选项卡全部关闭；如选择“关闭其他选项卡”，则除当前停留显示的页签选项卡之外，关闭其他打开过的选项卡。



图 关闭选项卡操作

第三篇 系统介绍

3.1 功能简介

本系统主要实现以下功能：

1、通过单一窗口页面预录入方式，为申报企业提供公示信息查询、直装直提预约；为运营企业提供公示信息维护、直装直提作业管理等各类单证的暂存、录入、提交功能；

2、支持企业通过报文导入方式提交上述单证的电子数据；

3、接收海关审批回执和监管指令，为企业提供回执查询和转发功能。

3.2 术语定义

序号	术语全称	定义说明
1	船边直提	是指进口货物向海关提前申报后，有关进境船舶抵港后，无需海关查验的货物顺利放行并实现车辆从船边直接接卸、提货。
2	车边直提	指的是进口货物通过铁路运输到达指定车站后，企业可以直接从车边提取货物的高效通关模式
3	机坪直提	允许进口货物在航班抵达后，直接在机坪空侧进行查验、放行并装车运往目的地
4	水运抵港直装	是以出口货物向海关提前申报为基础，直接将货物运抵码头，货物即放行并装船出口。
5	铁路抵港直装	通过铁路运输出口的集装箱货物。该流程通过提前申报、快速放行和直接装车的环节
6	空运抵港直装	出口企业可以更加迅速地完成货物的出口手续，减少货物在机场的停留时间，提高通关效率

3.3 进入或退出系统

打开“单一窗口”标准版门户网站（如图门户网站），点击【业务应用】页签下的【口岸执法申报】页签字样（如图业务应用），进入“单一窗口”标准版口岸执法申报业务应用的界面（如图口岸执法申报业务应用）。


2023年04月19日 星期三
网站地图 | 登录 / 注册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全部应用
业务应用 | 特色专区 | 开放平台 | 外贸资讯 | 服务支持 | 地方导航
中新（加坡）通关物流全程状态跟踪（T&T）
基于“单一窗口”互联互通联盟链的双边贸易可视化服务
点击进入
顶部
最新动态
查看更多>>
一月 01
关于自贸协定部分农产品实施特殊保障措施的通知（2022年1...
截至2022年10月26日，（协定名称：中国-澳大利亚自贸协定）实施特殊保障措施管理的商品（商品类别第二类）进口申报数量已...
新特性
查看更多>>
四月 18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 2023年04月18日版本
核注清单表体录入界面新增申报总价、申报数量汇总展示功能。

图 门户网站


2024年03月28日 星期四
网站地图 新用户指引 | 登录 / 注册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全部应用
业务应用 | 特色专区 | 开放平台 | 外贸资讯 | 服务支持 | 地方导航
口岸执法申报
一站式业务办理，满足各口岸管理部门申报要求
金融服务
会同银行、保险机构，面向企业提供普惠金融服务
航空物流
打通航空物流各市场主体，实现信息共享、流程简化
基于“单一窗口”互联互通联盟链的双边贸易可视化服务
点击进入
顶部
最新动态
查看更多>>
三月 05
关于增加横琴合作区简化申报项目录入指南的通知
为配合海关总署公告2024年第18号（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进口货物免税管理办法》的公告）的实施，中国国...
新特性
查看更多>>
三月 20
铁路舱单 2024年03月20日版本
快通（进境）申请业务新增“海关入库成功”回执：对于快通（进境）申请早于原始舱单申报的，海关先接收快通（进境）申请数据入库，返...

图 业务应用



图 口岸执法申报业务应用

在口岸执法申报业务应用界面找到口岸物流栏目里的直装直提，点击直装直提，页面跳转到登录界面（如图“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



图 “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

在图 **“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中输入已注册成功的用户名、密码与验证码，点击登录。

如果您拥有电子口岸卡介质，可点击“卡介质”进行快速登录。

登录成功后，跳转至直装直提系统，界面如下图。点击界面右上角“”（退出），可安全退出系统。



图 直装直提系统

❖小提示：

用户注册（登录）相关功能介绍，请参见《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用户管理篇）》。

第四篇　操作说明

单一窗口直装直提系统为企业提供各种直装直提业务单证电子数据的录入提交功能，所涉及板块包括申报企业：公示信息查询、直装直提预约；运营企业：公示信息维护、直装直提作业管理等。系统菜单如下图，本篇将会对这些单证逐一进行相关操作介绍。



图 直装直提菜单

第一章 申报企业

申报企业是指需要向海关申报直装直提业务的企业。

申报企业通过此板块可查询开展直提直装业务的运营企业信息、预约直装直提业务及综合查询。



图 申报企业菜单

1.1. 公示信息查询

公示信息查询为申报企业提供开展直提直装业务的运营企业信息查询功能。

点击 **图 申报企业菜单** 左侧“申报企业-公示信息查询”菜单，右侧区域展示录入界面（如下图）。界面分为表头（查询条件）、表体（查询结果）。



图 公示信息查询

1.1.1. 查询条件

1.1.1.1. 必填查询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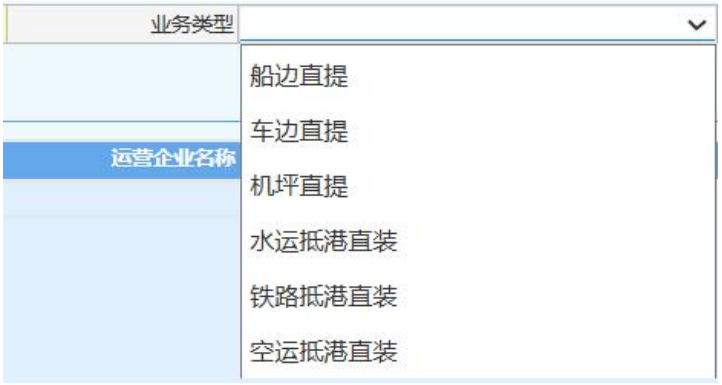
为了精准定位到企业用户需要查询的数据，系统设置了以下查询条件作为必填项：

- 海关关区：该数据项为必填数据项，读取参数表，在录入框的下拉列表中直接选择，支持英文字母和数字字符，最长 4 个字符。

1.1.1.2. 其他查询条件

除必须的查询条件外，系统还增加了其他查询条件，让企业可以更加准确地查询到目标数据；其中，业务类型与运营企业名称必填其中一项。

- 业务类型：
  提供业务类型供用户选择，如下图：



- 运营企业名称：根据关区代码、业务类型筛选运营企业，申报企业也可模糊查询。

1.1.1.3. 查询或重置

如图 公示信息查询-查询结果 页面，表头部分录入查询条件后，点击【查询】蓝色按钮，系统执行查询操作，并将符合查询条件的结果展示到表体“查询结果”列表中。



图 公示信息查询-查询结果

1.1.2. 查询结果

表体“查询结果”部分展示符合查询条件的结果数据，如**图 公示信息查询-查询结果** 页面，用户可直接从列表数据中获得开展直装直提业务的运营企业的基本信息情况，比如“运营企业代码”、“运营企业名称”、“业务类型”、“运营企业联系人”、“运营企业联系人电话”等。

1.2. 直装直提预约

直装直提预约提供数据的录入、暂存、提交功能，对于已暂存未申报数据，可以直接进行删除操作。

点击 **图 直装直提菜单** 左侧“申报企业-直装直提预约”，右侧区域展示录入界面（如下图）。界面分为表头（基本信息）、表体（分提运单信息、运营企业作业信息）。

表头信息录入完成后，点击表头【暂存】蓝色按钮，系统保存表头数据，然后可以依次录入表体信息，表头信息不暂存时，表体信息不可以保存。



图 直装直提预约

1.2.1. 基本信息

1.2.1.1. 界面录入说明

界面中的录入要求，总体说明如下：

灰色字段(例如单一窗口编号、直装直提海关编号、单证状态、运营企业代码、申报企业代码、申报企业名称)表示不允许录入，系统根据企业用户录入信息自动返填。

界面上方蓝色按钮(如下图)，影响整票申请数据。具体操作说明参见下文 2.1.1.2 操作（按钮）章节。



❖ **小提示：**

界面中，带有黄色输入框的字段为必填项，否则可能无法进行暂存或申报等操作。

单一窗口编号

此数据项为表头暂存后，系统自动生成，并自动反填，此编号一直不变。

直装直提海关编号

该数据项为海关初审通过后返回。

业务类型

该数据项为必填数据项，读取参数表，在录入框的下拉列表中直接选择。

海关关区

该数据项为必填数据项，读取参数表，在录入框的下拉列表中直接选择，支持英文字母和数字字符, 最长4个字符

航班/航次/车次号

该数据项为必填数据项，支持英文字母和数字字符, 最长20个字符。

船名/主车号

当业务类型为船边直提、车边直提、水运抵港直装时，该数据项为必填项；当业务类型为机坪直提、铁路抵港直装、空运抵港直装时，该数据项为选填项。支持英文字母和数字字符, 最长50个字符。

是否转关

当业务类型为水运抵港直装、机坪直提、空运抵港直装时，是否转关默认为否且置灰，不允许企业用户修改；当业务类型为船边直提、车边直提、铁路抵港直装时，该数据项为必填项，读取参数表，在录入框的下拉列表中直接选择。

运营企业名称

该数据项为必填数据项，可根据录入的海关关区与业务类型自动筛选或模糊查询，支持任意字符，最长512个字符。

1.2.1.2. 操作（按钮）



点击左上角【新增】蓝色按钮，系统将自动清空页面中已录入的数据，实现初始化设置。

- 页面初始化：

a. 界面中的录入字段，黄色输入框的字段为必填项，置灰输入框的字段为系统反填项或不可修改项。（注：此规则适用于所有业务，且各字段输入框颜色标识会随着数据状态的不同的而变化。），白色和黄色录入框中的所有数据清空。

b. 表头的所有蓝色按钮和表体中的白色按钮均可点击。

c. 所有表体列表均清空。



表头数据录入完成后，点击左上角【暂存】蓝色按钮，系统将对表头数据做逻辑校验，校验通过后，返回“保存成功”提示，如下图所示：





可删除整票直装直提预约数据。点击 **图 直装直提预约**上方【删除】蓝色按钮，系统将提示用户是否确认删除当前数据，删除的数据将不可恢复，需重新录入，请谨慎操作。

❖ **小提示：**

当数据暂存成功后，“删除”按钮方可激活，可点击操作。



直装直提预约数据录入完毕，可点击右上方的【提交】蓝色按钮进行提交，系统对提交的数据做逻辑校验，校验通过后返回“数据提交成功”提示，如下图所示：



❖ **小提示：**

1、 提交即意味着您的数据已向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发送，并等待其审批。

2、 提交时，表头和表体中的必填项必须录入相关数据，才能申报成功。

1.2.2. 分提运单信息

1.2.2.1. 界面录入说明

总提（运）单号

此数据项为必填数据项，支持任意字符，最长 50 个字符。

报关单号

此数据项为选填数据项，支持任意字符，最长 50 个字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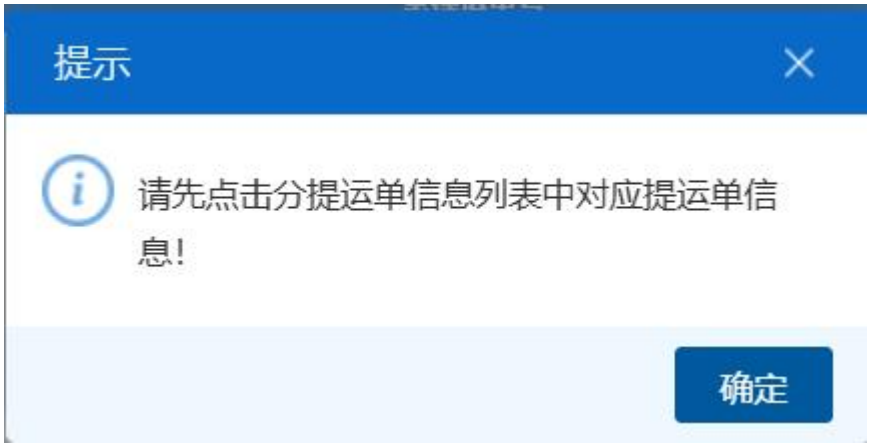
集装箱号

此数据项为选填数据项，支持任意字符，最长 50 个字符。



❖ **小提示：**

1、点击【报关单号】/【集装箱号】按钮时，该条分提运单信息必须已保存，且为选中状态，即数据已反填至录入框中，否则弹出以下提示框：



1.2.2.2. 操作（按钮）



点击分提运单信息左上角的【新增】按钮，清空当前录入框信息，可重新录入数据。



录入分提运单信息后，点击分提运单信息表体左上角的【保存】按钮，程序对录入框内的数据做逻辑校验，校验通过后，返回“保存成功”提示语，数据保存成功，列表中新增一条记录，如下图。



图 分提运单信息保存



在 **图 分提运单信息保存** 页面中选择一条进境提运单信息，点击“删除”的白色按钮，系统弹框提示“是否确定删除该数据”，如下图，点击“确定”，将删除本条数据。



如未选择需要删除的进境提运单数据，则出现如下图提示：



1.2.3. 运营企业作业信息

灰色字段表示不允许录入，系统将根据运营企业录入数据自动返填。

1.3. 综合查询

申报企业完成相关业务数据的暂存和申报后，可通过综合查询模块查看暂存和申报数据及申报结果；也可在综合查询界面中对直装直提预约申请进行取消操作。

综合查询提供已暂存或已申报数据的查询、查看明细数据、查看回执信息、取消预约申请等功能。

点击 **图 直装直提菜单** 左侧“申报企业-综合查询”，右侧区域展示录入界面（如下图）。界面分为表头（查询条件）、表体（查询结果）。



图 综合查询

1.3.1. 查询条件

1.3.1.1. 默认查询条件

进入综合查询界面时，表头部分默认的查询条件为：

- 提交日期：当前日期前 10 天到当前日期。
- 单证状态：全部。

1.3.1.2. 必填查询条件

为了精准定位到企业用户需要查询的数据，系统设置了以下查询条件作为必填项：

- 业务类型：

提供单证类型供用户选择，如下图：



- 申报日期、暂存日期和总提运单号这三个条件不能同时为空：

系统支持根据申报日期、暂存日期进行查询，也支持根据总提运单号精准查询，三者可同时存在，但不能同时为空。

以提交日期为例，提交日期可以手动录入年月日，例如：20251219，也可以在弹出的时间控件中选择日期，如下图：



1.3.1.3. 其他查询条件

除必须的查询条件外，系统还增加了其他查询条件，让企业可以更加准确地查询到目标数据。

- 航班/航次/车次号：机坪直提、空运抵港直装可使用航班号查询；船边直提、

水运抵港直装可使用航次号查询；车边直提、铁路抵港直装可使用车次号查询。

- 船号/主车号：船边直提、水运抵港直装可使用船号查询；车边直提、铁路抵港直装可使用主车号查询。

1.3.1.4. 查询或重置

如**图 综合查询-查询结果** 页面，表头部分录入查询条件后，点击【查询】蓝色按钮，系统执行查询操作，并将符合查询条件的结果展示到表体“查询结果”列表中。



图 综合查询-查询结果

如需要修改查询条件，重新执行查询操作，可点击**图 综合查询-查询结果** 界面中的【重置】蓝色按钮，系统自动清空表头已录入的数据和表体数据，初始化页面，如下图：



1.3.2. 查询结果

表体“查询结果”部分展示符合查询条件的结果数据，如**图 综合查询-查询结果** 页面，用户可直接从列表数据中获得部分业务数据和海关审核情况，比如“单一窗口编号”、“直装直提海关编号”、“航班/航次/车次号”、“船名/主车号”、“总提运单号”、“海关关区”、“操作类型”、“单证状态”等，除此之外，还提供“查询明细数据”、“查询回执信息”、“取消预约申请”功能。

1.3.2.1. 列表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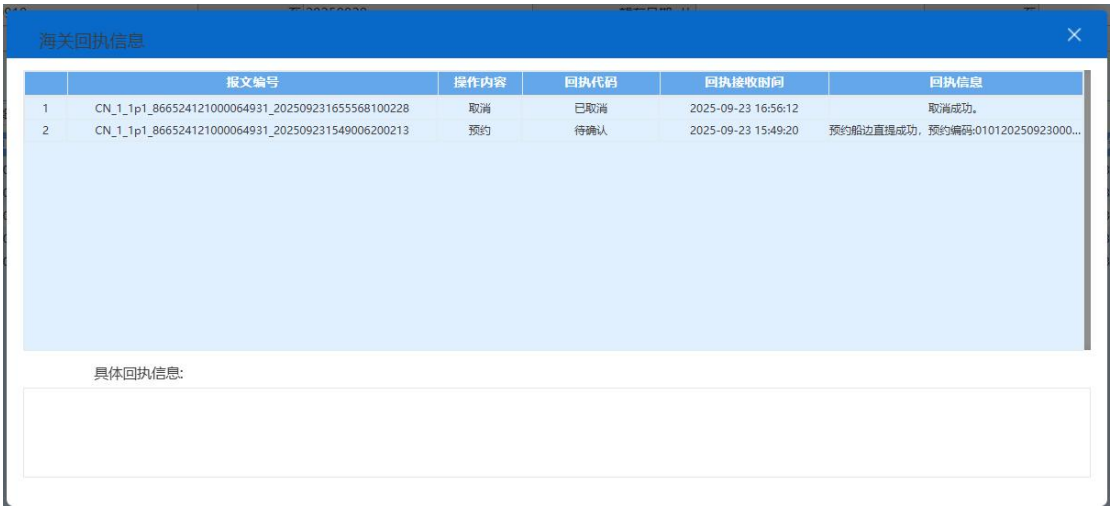
当业务类型为“船边直提”时，系统将符合查询条件的“船边直提”和“取消船边直提预约申请”均展示在查询结果列表中，可通过列表中的“操作类型”加以区分，“船边直提”对应“预约”，“取消船边直提预约申请”对应“取消”，如下图，当切换其他业务类型时，该部分逻辑与“船边直提”的展示一致，在此不做赘述。



图 综合查询-列表数据

1.3.2.2. 查询回执

勾选**图 综合查询-列表数据** 中的一条目标数据后，点击中间部分的【查询回执】白色按钮，系统弹出“海关回执信息”页面，页面上方为审批单位对该条数据下发的所有回执，多条数据时，以“回执接受时间”由近到远进行排序，下方的录入框中默认展示最新一条（序号1）回执详情内容。



1.3.2.3. 查看明细数据

勾选**图 综合查询-列表数据** 中的一条目标数据后，点击中间部分的【查看明细数据】白色按钮，系统打开数据详细页，如**图 综合查询-查看明细数据**，所有的按钮和录入框均置灰不可操作。



图 综合查询-查询明细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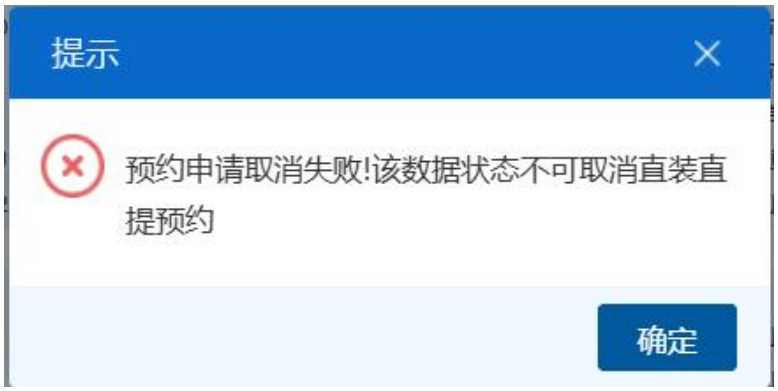
1.3.2.4. 取消预约申请

如需对数据进行取消操作，勾选图 **综合查询-列表数据** 中的目标数据后，点击中间部分的【取消预约申请】白色按钮，系统弹出“是否确认取消”提示框，如下图，点击“确定”，将取消本条预约申请。



❖ **小提示：**

1、只有单证状态为待确认、待海关确认审核、海关确认审核通过、已确认、取消申请退单时才可取消预约申请，否则弹出以下提示框：



第二章 运营企业

运营企业是指需要确认申报企业提交的直装直提预约申请并向海关发送确认及作业完成的场所企业。

运营企业通过此板块可对公示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申报企业提交的直装直提申请进行确认及作业完成操作。



图 运营企业菜单

2.1. 公示信息维护

公示信息维护为运营企业提供维护运营企业联系人及运营企业联系人电话的功能。

点击 **图 运营企业菜单** 左侧“运营企业-公示信息维护”，右侧区域展示录入界面（如下图）。

信息维护完成后，点击页面右上方【保存】蓝色按钮，系统保存维护后的数据。



图 公示信息维护

2.1.1. 界面录入说明

界面中的录入要求，总体说明如下：

灰色字段(例如运营企业名称、运营企业代码、海关关区、业务类型)表示不允许录入，系统将根据登录企业账号信息自动返填。

运营企业联系人

该数据项为选填数据项，支持任意字符，最长512个字符。

运营企业联系人电话

该数据项为选填数据项，支持任意字符，最长512个字符。

2.1.2. 操作按钮



数据录入完成后，点击右上角【保存】蓝色按钮，系统将对数据做逻辑校验，校验通过后，返回“保存成功”提示，如下图所示：



2.2.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为运营企业提供预约申请确认及作业完成功能。

点击 **图 运营企业菜单** 左侧“运营企业-直装直提作业管理”菜单，右侧区域展示录入界面（如下图）。界面分为表头（查询条件）、表体（查询结果）。



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

2.2.1. 查询条件

2.2.1.1. 默认查询条件

进入直装直提作业管理界面时，表头部分默认的查询条件为：

- 预约日期：当前日期前 10 天到当前日期。
- 单证状态：全部。

2.2.1.2. 必填查询条件

为了精准定位到企业用户需要查询的数据，系统设置了以下查询条件作为必填项：

- 业务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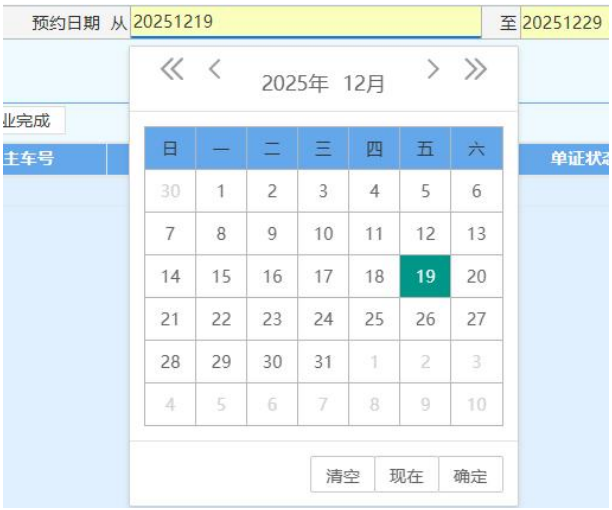
提供单证类型供用户选择，如下图：



- 预约日期和业务类型这两个条件不能同时为空：

系统支持根据预约日期进行查询，也支持根据业务类型精准查询，二者可同时存在，但不能同时为空。

以预约日期为例，预约日期可以手动录入年月日，例如：20251219，也可以在弹出的时间控件中选择日期，如下图：



2.2.1.3. 查询或重置

如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查询结果** 页面，表头部分录入查询条件后，点击【查询】蓝色按钮，系统执行查询操作，并将符合查询条件的结果展示到表体“查询结果”列表中。



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查询结果

如需要修改查询条件，重新执行查询操作，可点击**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查询结果** 界面中的【重置】蓝色按钮，系统自动清空表头已录入的数据和表体数据，初始化页面，如下图：



2.2.2. 查询结果

表体“查询结果”部分展示符合查询条件的结果数据，如**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查询结果** 页面，用户可直接从列表数据中获得部分业务数据和海关审核情况，比如“航班/航次/车次号”、“船名/主车号”、“海关关区”、“总提运单号”、“操作类型”、“单证状态”、“单一窗口编号”、“直装直提海关编号”等，除此之外，还提供“查询明细数据”、“查询回执”、“预约申请确认”、“作业完成”功能。

2.2.2.1. 列表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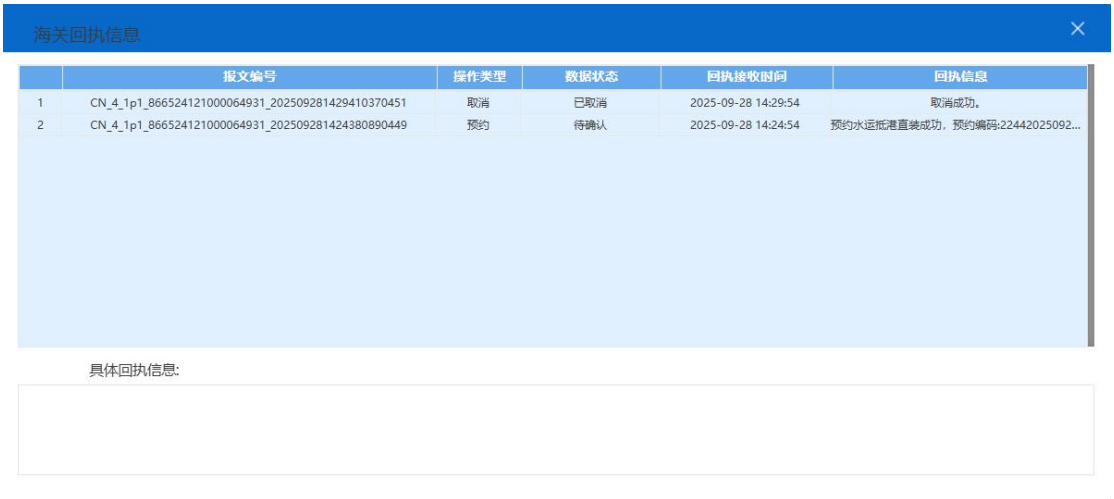
当业务类型为“船边直提”时，系统将符合查询条件的“船边直提”和“取消船边直提预约申请”均展示在查询结果列表中，可通过列表中的“操作类型”加以区分，“船边直提”对应“预约”，“取消船边直提预约申请”对应“取消”，如下图，当切换其他业务类型时，该部分逻辑与“船边直提”的展示一致，在此不做赘述。



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列表数据

2.2.2.2. 查询回执

勾选**图 综合查询-列表数据** 中的一条目标数据后，点击中间部分的【查询回执】白色按钮，系统弹出“海关回执信息”页面，页面上方为审批单位对该条数据下发的所有回执，多条数据时，以“回执接受时间”由近到远进行排序，下方的录入框中默认展示最新一条（序号1）回执详情内容。



2.2.2.3. 查看明细数据

勾选图 **直提直装作业管理-列表数据** 中的一条目标数据后，点击中间部分的【查看明细数据】白色按钮，系统打开数据详细页，如图 **综合查询-查看明细数据**，所有的录入框置灰不可操作。



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查询明细数据

2.2.2.4. 预约申请确认

如需对预约申请进行确认操作，勾选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列表数据** 中的目标数据后，点击中间部分的【预约申请确认】白色按钮，系统弹出“预约申请确认”提示框，如下图，可录入直装直提开始/结束时间及地点后，点击“确定”，完成预约申请确认。



部分录入框内的灰色字体为录入提示，请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直装直提开始时间

此数据项为选填数据项，仅支持数字字符，最长 17 个字符。

直装直提结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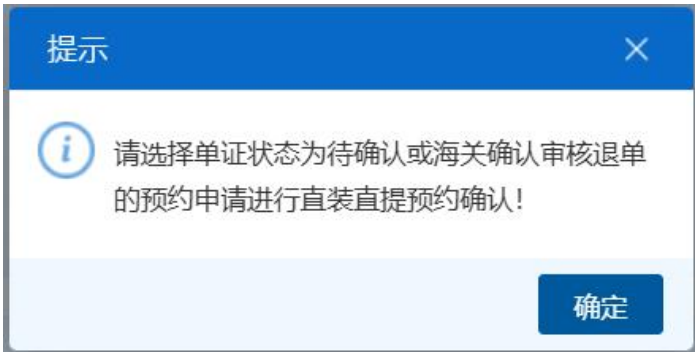
此数据项为选填数据项，仅支持数字字符，最长 17 个字符。

直装直提地点

此数据项为选填数据项，支持任意字符，最长 50 个字符。

❖ 小提示：

1、只有单证状态为待确认或海关确认审核退单时才可进行预约申请确认，否则弹出以下提示框：



2.2.2.5. 作业完成

如需对数据进行作业完成操作，勾选**图 直装直提作业管理-列表数据** 中的目标数据后，点击中间部分的【作业完成】白色按钮，系统弹出“作业完成确认”提示框，如下图，录入作业完成时间后点击“确定”，完成作业完成操作。



带有黄色输入框的字段为必填项，否则将无法进行确认操作。

部分录入框内的灰色字体为录入提示，请如实填写相关内容。

作业完成时间

该数据项为必填数据项，仅支持数字字符，最长 17 个字符。

❖ 小提示：

1、只有单证状态为海关确认审核通过时才可进行作业完成确认，否则弹出以下提示框：

